

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区委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提升公众参与度、提升公开服务效果，为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发挥积极作用。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拓展主动公开广度，持续做好政策解读。研究编制《原州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将各项任务细化分解，督促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将此项工作落细落实。同时，通过文字、图表形式同步发布政策解读 21 篇，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二是认真发布政府信息，稳步推进基层公开。在符合保密要求的前提下，主动公开本机关的机构设置、职能、权责清单变化、财政预决算等

信息，组织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单位）编制政务公开清单目录（其中：区本级公开 23 个领域、乡镇级公开 21 个领域、街道级公开 14 个领域），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效果，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截至目前，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9 件，均已及时办理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持续推进文件公开属性认定工作，对以区人民政府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的文件应审尽审，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细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分工、责任，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所有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实行分级分类审核发布，确保有涉密内容和不宜公开的政府信息不上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规范政府网站运维管理。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发布审核，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进行了补充完善，对部分栏目进行了优化调整，全力提升公开质量，2021 年发布政府信息 1500 余条，答复办理政府网站“领导信箱”和“网上投诉”97 件。二是用好管好政务新媒体。规范政务新媒体开设、关停、注销等工作，截至目前，全区开设认证各类政务新媒体 22 个，

其中，政务微博 8 个、微信公众号 14 个（2021 年按程序关停注销 3 个无力维护的政务新媒体）。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加强监督考核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层层落实责任，确保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坚持落实定期检查制度，每月对政府网站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保障情况开展抽查并通报情况，并将结果纳入效能目标管理考核。二是**拓宽社会评议广度**。根据工作实际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设计调查问卷，组织和邀请相关部门人员、市民代表、专家学者、记者、政务公开监督员等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三是**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究、惩处与责任相适应、教育与惩戒相结合的原则，对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监管，2021 年无被追究责任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9	1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	1	0	0	0	0	1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1	0	0	0	0	6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	0	0	0	0	0	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8	1	0	0	0	0	1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 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 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5				5	1					1	5				5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深入基层联系指导工作较少；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精准解读效果不强；政务新媒体监管注重清理关停，缺乏对新媒体发布质量的关注。

2022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将切实承担起主管职责，提高服务大局意识，不断规范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形式。一是**加大督促指导力度**。发挥好牵头协调作用，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全区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水平。二是**持续推进政策解读**。按照“谁起草、谁解读、谁负责”的原则，抓好解读责任落实，拓展政策解读途径，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三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督**。对原创内容偏少、服务功能缺乏、交流互动差的政务新媒体平台进一步清理整合，促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四是**强化工作监督保障**。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领导和协调机制，分级分类抓好工作指导培训，强化工作监督和考核评估，全面推动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深走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1年未收到申请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原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zh.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原州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电话：0954-2040366；传真：0954-2031835）。